证券代码: 831860

证券简称: 盛安传动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江苏盛安传动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 施、纪律处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《关于给予江苏盛安传动股份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》、《关于对王桂存、还乔生、周业芹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: 2023年9月27日

生效日期: 2023年9月26日

作出主体:全国股转公司/全国股转公司监管执行部

措施类别: 纪律处分/自律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王桂存	董监高	公司监事
还乔生	董监高	时任公司财务总监
周业芹	其他 (股东)	股东
江苏盛安传动股份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王俊红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
周业刚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时任公司董事长
黄哲媛	董监高	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:

股份代持、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违法违规事实:

公司股东周业芹于 2013 年 1 月(挂牌前)代投资者张利军持有股份 2.5 万股,后于 2020 年 3 月解除,公司未在《公开转让说明书》等挂牌文件中披露。

2015年7月,公司股东周业芹通过定向发行,代3名投资者持有股份合计50.5万股,后于2016年10月至2022年8月陆续解除,公司未在发行等相关文件中披露。

2015年10月,公司股东周业芹代公司时任监事王桂存持有股份6.1万股, 后于2020年3月解除,公司未对上述事项及时进行披露。

2017年12月和2019年7月,公司股东周业芹代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俊红持有股份26.5万股、2.1万股,后均于2020年3月解除,公司未对上述事项及时进行披露。

2019年12月至2020年3月期间,公司股东周业芹代6名投资者持有股份合计27.35万股,后均于2020年3月解除,公司未对上述事项及时进行披露。

盛安传动存在股份代持,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(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)第1.5条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(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)第三条的规定。

实际控制人王俊红参与股份代持行为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1.5 条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时任董事长周业刚知悉相关代持事项,未能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1.5条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时任董事会秘书黄哲媛知悉相关代持事项,未能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1.5条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时任财务负责人还乔生知悉并协助参与相关代持事项,未能及时告知公司并披露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1.5条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时任监事王桂存参与股份代持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1.5条、《信

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股东周业芹股份代持行为,违反了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1.4条的规定。

(二)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》(2021年11月15日修订)第三十七条的规定,决定:

给予盛安传动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实际控制人王俊红、董事长周业刚、董事会秘书黄哲媛通报批评的纪律 处分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对王桂存、还乔生、周业芹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- (一)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 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- (二)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- (三)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- (四)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对上述违规行为高度重视,将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的学习,提高合规意识,风险意识,在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关于给予江苏盛安传动股份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》
- 二、《关于对王桂存、还乔生、周业芹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江苏盛安传动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